

证券代码：200160

证券简称：南江 B

公告编号：2016-010

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参加表决董事 5 名，其中关联董事王栋先生、陈维焕先生、赵永生先生、沈林翔先生回避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王栋先生、陈维焕先生、赵永生先生、沈林翔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10 日